

# 銘傳大學107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轉學生)

一、申請時間：107年8月14日至107年8月17日(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放棄)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至銘傳首頁→學雜費繳費單查詢列印專區(校務連結下方)→**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**，並於註冊當天繳納不可貸款費用(750元)。
- (二)報到當日攜帶父母與學生本人3個月內戶籍謄本(記事不可省略)依報到流程填寫「銘傳大學就學貸款校內申請表」。
- (三)登錄台北富邦銀行(就學貸款專區)填寫申請資料。
- (四)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。
- (五)完成後將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**影本**」、「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**影本**」(若繳交正本者將不歸還)及「撥款通知書**正本**」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：**107年8月21日止**。
- (二)申請**加貸費用**(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)同學，請務必準時交件，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8/21前完成繳件者，於第8~9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。
- (三)符合辦理學雜費減免同學，請於報到時完成減免手續並列印出減免後繳費單，再至台北富邦銀行完成申貸手續。
- (四)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：生輔組徐語籟(分機2507)。
- (五)桃園校區承辦單位：學務組陳昭蓉(分機3112)。
- (六)107年7月19日至107年7月29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。

**【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，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】**